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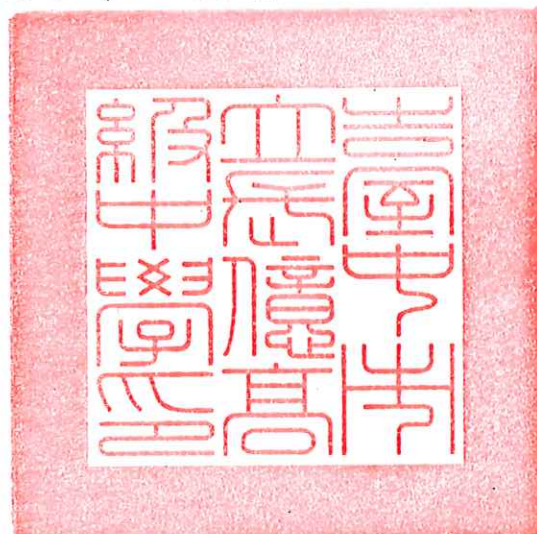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長億人字第111000007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0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暨擬聘任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110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暨本校110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4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0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第4次招考錄取暨擬聘任人員名單及錄取標準如下：

(一)國中公民與社會科(代理教師)

1、正取1名：111010301陳○瑜。

2、備取0名。

3、最低錄取標準：85.4分。

二、正取人員為擬聘任人員，請於111年1月5日(星期三)8時30分至11時30分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應聘，逾期未報到者，取消擬聘任資格。

校長沈樹林